

人之诗

绿原



1227/490/2



人之诗 续编

绿 原

宁夏人民出版社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九八三年·银川



20921011

921011

封面、扉页设计：张守义

人之诗续编

绿原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街161号)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宁夏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75 字数：107 千 插页：2

1983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2,800册

统一书号：10157·169 定 价：0.50元

序

作者已将自己从一九四一年到一九八一年的一些习作编成一集，取名《人之诗》，交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在《人之诗》的自序中，试把自己学诗的经历大致分成几个阶段，每个阶段都选入了一些反映相应时代内容的作品，共七十二首。

应当承认，这种编法是对时尚的模仿，无非想让个人的渺小经历沾上一点伟大时代的色彩。按照实际而论，人生可不是那么段落分明的。

一些诗人很幸运，他们一开始就找到了自己的风格，此后在各种环境和遭遇中，都能够从容不迫地源源抒发自己的情愫、真令人有“如闻其声，如见其人”之感。而我——我的写作和我的整个生涯一样，却象一盘远古传下来的象棋残局，只有一条狭窄的出路，毫无左右逢源的机缘。因此、几十年来，每想写一点什么，总象第一次提笔一样感到窘迫和惶遽。我终于发现，诗对于我永远是陌生的，或者说，我对于诗也永远是陌生的。

我的整个写作过程，便不能不始终是一个摸索的过程。这就是说，我在诗歌领域一直在寻找自己，而又一直没有找到自己。如果我一旦找到了自己，真正创造出自己的风格来，我那些生涩而凌乱的习作便可按照歌德的名言——“儿童是成人的父亲”——来冒充某种风格的萌芽了。然而，从我的气质和见解来说，大概没有这样的可能。因此，这些习作便只能是一个摸索者蹒跚于人生河滨的、荡漾不定的侧影或倒影了。

按照上述几个阶段把《人之诗》编选完毕，我从未入选的余稿中发现，还有不少篇什虽然不便归入某一阶段，却似乎更流露了我的摸索心情。例如，我写过反映内心活动的比较朦胧的心境诗（《人和沙漠》），也写过短小而明朗的讽刺诗（《观念论者》）；写过象征意味的《我的一生》、《我睡得不好》之类，也写过近乎民歌体的《大虎和二虎》；写过政论式的《噢，美国！》、《是谁，是为什么》，也写过一韵到底的抒情叙事诗《燕归来》……。这些作品从情绪、想象到语言、结构都相去甚远，颇难看作同一作者的手笔。时代、年龄、生活、情操的变化使然，固然也说得过去；但同时更足见，我在诗这片精神异域作为一名陌生的流浪汉，不但在气质上一贯见异思迁，不善于循规蹈矩，而且似乎存心在实践某种偏见。

诗人是在生活之中，不是在舞台之上。生活远比舞台更宽广，更复杂，更严峻，更难通向大团圆的结局。因此，诗人只能够、也只应该按照生活的多样化的本色，来进行探险式的创作，而不能是、也不应是舞台上常见的、用一种程式向观众展示一段既定人生的表演艺术家。中外文学史可以回答：除了少数例外，哪个诗人的一生会是一首风和日丽的田园诗？哪个不是被迫在写一篇没有写完、也写不完的芜杂的散文？从散文的生活土壤生长出来的诗，又怎么会是一种颜色、一种姿态的花卉呢？

鲁迅所谓“倘有取舍，即非全人，再加抑扬，更离真实”，正说明了我们熟悉的某些古诗人的风格，大抵都是选家们的劳动成果；诗人们的“全人”和“真实”因此则很少为后人所知，也是一种无可奈何的现象。回顾自己既无足取、更无足扬的一生，自不敢妄援鲁迅的名言以自解，只觉得既然已经走过来了，同样不愿为了什么缘故，而把本来面目加以渲染、修饰，留下一个经过感光的似我非我的侧影或倒影。正是这样想，才在友人们的敦促下，编出了这一本《人之诗续编》。

为了同正编有所区别，续编就不分阶段，只按写作年月的先后排列下去。这两本加在一起，虽仍不是我四十年学诗的全貌，却大致可以反映我走过的一段道路。论成绩，实在太菲薄了，对人对己只能起一点前车之鉴的

作用。为此我当然感到惭愧，但亦并无后悔之意。相反，所以不揣菲薄，同意出版，倒是为了勉励自己：只要我活下去，总想再写下去；只要我再写下去，总想写得更好一些。

在诗歌领域，什么叫好，什么叫不好，就很难说了。几十年来，虽无成绩可言，却积累了一些偏见。这些偏见之于我，无形中成为“总想写得更好一些”的准绳，但说不定也正是接近这个准绳的障碍，因为它们大都是从一系列失误中无意产生的。

先从诗的形式谈起。当然，用不着附和以形式为一切的形式主义。但是，对诗来说，形式问题也决不纯然是“非本质”问题。如果说可以，本质本来是一个多层次、多级别的概念，那么在文学作品中，题材和主题诚然重要，也只能各自分居作品本质的一个层级，而且它们之能进入各自的层级，是离不开形式的作用的。只要不在形式和本质之间作形而上学的分割，就不难看出，如果取消了形式，本质的全部深刻性和丰富性势必消解为零，或者充其量不过是神学意义上的“存在”。其次，所谓形式，在文学作品中，特别是在诗篇中，并非如一般论者所想象，是一个固定的、可以适于任何人、可以注入任何质料的器皿，甚至也不是象捏一团湿泥巴一样，想要它干了以后是个什么样子，就捏成一个什么样

子——不是那种与质料本身无关的、由作者任意附加上去的模形。诗的形式在成熟的作者手中，无不是从质料内部产生的，无不是从质料本身发展出来的，恰如具有生命的胎儿的机体。再从创作实践过程来说，题材客观地摆在人人面前，主题思想随着题材作用于作者主观而逐渐成熟，只有形式才是每个诗人自己的秘密，只有形式才能使一个诗人区别于另一个诗人。形式不等于风格，但可说是静的风格；风格不等于形式，但可说是动的形式。所谓“风格即人”这句被引用过千百遍的名言，正说明了形式与作者个人的特殊关系。

这些抽象思维只是我在长期摸索过程中偶尔停顿下来的一点反思，未必真能解决我进一步会遇到的难题。对于摸索者，倒不如走一步看一步，来得更稳妥。开始使我着迷的是自由诗，我后来学写的也是自由诗，我一直敬佩的前辈诗人也大都是自由诗人。几十年来，为此曾受过不少奚落和斥责，仍没有影响我今后对自由诗的爱好、探讨和坚持。那么，什么叫做自由诗呢？

恐怕没有什么比自由诗更排斥任何定义的了。如果容许偷巧，那么，凡是以自由的形式写在纸上，而能以诗的效果来感动读者的诗，就叫做自由诗。这就是说，自由诗在反形式主义的前提下，要求诗的内容的自我肯定，要求内在韵律的自我表现。也就是说，自由诗之为诗，

正在于它别无任何依傍或假借，只能是诗本身的缘故。更明确地说，对于自由诗，内容和形式都必须是诗本身。

一些诗论家可能不以为然，会认为没有格律就没有诗，因此自由诗算不上中国诗传统的正宗嫡派，不过是本世纪舶来品的移植。对此我不敢离开事实来进行答辩。事实是，不论在中国或外国，自由诗都比格律诗有更久远的历史；更不说“五四”以来，中国的自由诗自有它不容抹煞的成绩在。

我至今仍坚持自由诗有广阔的前途。一定要说出什么道理来，那么最可靠的一条恐怕就是，它比其它任何格式要自然，而自然作为感情的真实形态，我以为正是诗的生命。

然而，达到诗的自然境界是多么不容易！诗人至此才能让读者自然而然、毫不费力地体验到他的诚挚而饱满的情怀，新鲜而蕴藉的美感，独特而深邃的意象；至此才能让读者发现他的作品不是别的，正是他自己久欲发而未能发的心声——也就是说，诗人至此才能让读者在某种意义上重复他的感动过程和创作过程，而成为第二个诗人。友人曾卓说过，如果是真诗，长则人不觉其长，短则人不觉其短——这大概就是指的自然境界了。英国济慈讲得更生动：诗应当写得象树木长叶子一样自然，否则干脆不要写。

看来，自然不自然是任何形式的最严格的考验，并不仅是形式方面的问题了。因为，从广泛的实践而论，自由诗并不一定保证自然，格律诗也不一定就不自然。不自然的自由诗不算好诗，正如自然的格律诗恰是好诗一样。但是，格律诗毕竟比自由诗更容易不自然，为了押韵或保持固定行数或字数而有意削足适履者更常见；自由诗又比格律诗更容易散漫，散漫也是一种不自然的表现。因此，如能兼有自由诗的自然和格律诗的凝练，我想大概就接近了真正的诗。

一首自由诗也罢，一首格律诗也罢，如果是真正的诗，即对读者产生了真正的诗的效果，我总觉得，它的形式决不仅是形式，而是和内容化为一体，成为一种超形式的东西。格律诗的主张者们想必知道，他们所推崇的古今中外格律诗，除了格律之外，还有他们十分激赏的另外的东西，或者它的格律已经和这个另外的东西化为一体，成为非外在的因素了。自由诗的实践者们也想必知道，自由诗作为一种艺术体裁实际上并不是自由的，不但它的内在韵律有限制，它的内容更得在自由的形式下而遵守各种法度，否则它的一点诗的生命势必被窒息在非诗的不自然的形式中。由此可见，诗自有语言（形式）以外的本质，正是这个本质使诗成其为诗；同时，语言（形式）又是和这个本质结合在一起的，前者

脱离了后者，将成为毫无价值的躯壳。

使诗成其为诗的那个本质又是什么呢？古今中外的批评家为它伤过许多脑筋。诗人们并不满意，曾经试图自己来解答。艾青在《诗论》中细致地区分了诗和一些非诗的东西。戴望舒的《诗论零札》十六条，更有不少言人之所未言的精当见解，例如“诗不能借重音乐”，“诗不能借重绘画的长处”，“单是美的字眼的组合不是诗的特点”，“韵和整齐的字句会妨碍诗情”等等。这些见解应当说是我国新诗的艺术实践的宝贵收获。但是，诗的本质究竟是什么呢？没有一位诗人正面回答过。我想，不回答是聪明的，因为任何回答的不妥当，都近乎判断变色龙是灰色的或绿色的。

难道诗真是那样不可知吗？如果答错了不扣分，我以为，凡是依仗与之和谐的美的形式而能鼓舞读者向上向上的东西，就可称之为“诗”。

人们会说：不见得，诗有想象才行。果然，想象对于诗是十分重要的，诗缺乏想象无异于肉体缺乏血液。但经验告诉我们，问题不那么简单。首先，单纯的想象力并不就能产生诗。想象力泛滥，同想象力贫弱一样，都会伤害诗或窒息诗。这是因为，任何一首诗都必须提供一个完整的意境，而完整不仅意味着消灭缺陷，更意味着消灭多余——也就是要求节制，要求掌握主观想象对

于客观自然的黄金分割；而单纯的没有节制的想象力则往往通向凌乱、模糊和歪曲。其次，不仅诗需要想象，非诗的思维同样需要想象。不仅写诗需要想象，读诗同样需要想象。在认识过程中，想象是为理解服务的；在审美判断过程中，理解则是为想象服务的；这虽然出自康德的批判哲学，但已为人们的生活经验所证实。因此，我觉得，想象对于诗固然十分重要，但却不是唯一的因素。在创作过程中，如何认识和驾驭自己的想象力，使它充分发挥积极的建设作用，而不是相反，正值得诗人们、特别是以想象见长的自由诗作者们注意了。

和想象相对的，是所谓“概念”。有人主张，诗必须排斥概念，只能包含诗人的感觉和想象——至于一篇诗究竟写的什么？让每个读者自己去体会。古人所谓“诗无定诂”，成了这派主张的论据。但经验告诉我们：问题也不那么简单。从概念出发，通篇是分行的议论，固然要不得；但一大堆不知所云的感性材料，也未必就是好诗。我以为，诗作为人类的一种审美创造，不可能是无意识的，不可能是唯美的，不可能没有普遍的稳定的思想效果。问题仅在于：那种思想究竟是死的、是从身外捡来的，还是活的、是从实际生活中生发出来的。如果是后者，它必然带有感情的血肉，具备诗的成分，而拒绝任何既成概念的形式。我以为，鲁迅的杂文

无不是诗，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人类的生命是无穷尽的，诗的生命也是无穷尽的。因为，永远会有儿童的微笑，和老人的沉思；永远会有女性的温柔，和男性的勇敢；永远会有战士的胜利，和劳动者的收获。唐人似乎把诗写穷了，宋人又把散文、杂文入诗，从而开拓了新领域；唐诗的爱好者可能不爱宋诗，但怎么也不能否定它。同样，十九世纪的西方诗似乎也写穷了，二十世纪的现代诗人打破旧格律，也开拓了新领域；前一类的读者可能不爱后一类作品，但也同样不能否定它。我因此对中国的诗（包括自由诗在内）一直抱有信心和希望。尽管仍会有不少人看不惯它，甚至继续对它加以奚落和斥责，只要它不脱离生活的土壤，不回避人民的喜怒哀乐，永远致力于以与之和谐的美的形式鼓舞人们向前向上，它就是谁也否定不了的。

一九八二年八月

目 次

序	1
小时候	1
碎琴	3
弟弟呵，弟弟呵	6
读《最后一课》	10
萤	16
哑者	17
落雪	19
夜记	21
愿	24
人和沙漠	25
圣诞节的感想	27
琴歌	34
一个人	39
有一个同志	40
给WT	41

给——	43
是的	45
一个人	47
观念论者	48
自由主义者	50
敌人和公正人	52
给自杀者	53
我睡得不好	54
我是白痴	57
我的一生	61
悲愤的人们	62
轭	67
是谁， 是为什么	76
给东南亚	90
嘎， 美国！	94
一个什么在诞生	113
闯将们	114
诗人们	115
大虎和二虎	122
党日	140
战斗的朝鲜	144
一分钟也不能忘记	146

天安门	149
王府井的人行道	151
儿童节献诗	153
演说家	161
听一位诗人谈诗	164
记住那句话吧	166
给一个外国同志	168
书店里	169
反官僚主义	171
明朗和晦涩	172
往往	176
但切不要悲伤	178
谢谢你	180
断念	182
给一个没有舌头的人	185
母亲为儿子请罪	186
陌生人之歌	188
给你——	190
燕归来	192

小时 候

小时候，
我不认识字，
妈妈就是图书馆。
我读着妈妈——

有一天，
这世界太平了：
人会飞……
小麦从雪地里出来……
钱都没有用……

金子用来做房屋的砖，
钞票用来糊纸鹤，
银币用来飘水纹……

我要做一个流浪的少年，